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助理員 張宜臻

電話：03-3322101#7457

電子信箱：10028579@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5日

發文字號：桃教學字第114003439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40034399_ATTACH1.odt)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型正義資源中心辦理114年度全國教師培力課程「519白色恐怖記憶日與轉型正義教育」研習一案，鼓勵貴校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下稱國教署)114年4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36295號函辦理。

二、為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對臺灣政治受難事件之了解，藉以推動相關轉型正義教育，國教署爰辦理旨揭計畫，鼓勵貴校教師及相關業務承辦人踴躍參與。

三、旨揭研習資訊摘要如下：

(一)活動時間：114年5月23日(星期五)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

(二)活動地點：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2樓203多功能室(高雄市鹽埕區中正四路272號)。

(三)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4年5月2日(星期五)截止。

(四)報名方式：<https://forms.gle/3j17aXjmCXuHwJuEA> (請

教務處

114/04/25 12:57



1140003380

有附件

注意大小寫)。

(五)參加對象：

1、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

2、限額30名，額滿為止，符合下列資格者優先錄取：

(1)曾參與國教署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跳躍吧！時間旅人》校園策展計畫之策展學校教師。

(2)曾申請國教署補助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計畫之學校教師。

(3)曾參與國教署轉型正義教育資源中心全國教師培力課程之人員。

(4)各學科中心、群科中心、資源中心之種子教師。

四、檢附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並請貴校惠予參與之教師公

(差)假出席。

正本：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